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徐健貞
電話：24301505 分機312
電子信箱：e092950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參字第11101361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辦理交通部公路總局「推動機車駕訓制度」補助計畫調查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183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學生機車安全駕駛觀念，降低交通意外之風險，請各校運用集會時機加強宣導上開補助計畫，相關訊息可至交通部公路總局「機車駕訓補助專區」網頁瀏覽。
- 三、請有需求學校於111年10月11日（星期二）前，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網站「表報作業區-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『推動機車駕訓制度』補助調查表」完成填報外，並請填報「參加機車駕訓意願調查表」（如附件，無需求亦請回復），將掃描檔及可編輯之檔案，以免備文傳至本處承辦人信箱（徐老師：aa9295@gm.kl.edu.tw），俾利核對及落實「推動機車駕訓補助」政策。

正本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2022/09/15
11:44:18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